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EMPEROR WATCH & JEWELL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7)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 主要由於港元強勢及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次下降導致香港消費意慾疲弱，收入下跌至1,674,9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2,419,600,000港元)
- 毛利率達24.9% (2015年上半年：24.5%)，而2015年上半年毛利率則因香港腕錶價格下調而受壓
- 隨着續租租金負增長及本港零售網絡獲優化，租金開支得以妥善管理
- 透過精簡於香港的零售網絡及優化產品組合，整體存貨水平進一步下降至2,935,200,000港元 (2015年6月30日：3,531,0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3,219,200,000港元)
- 「英皇珠寶」微信商店已於今年7月啟業，力求捕捉中國內地龐大及迅速發展的移動零售市場
- 已計劃將店舖覆蓋由旅遊購物區延伸至以本地消費需求為主導的新興購物區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5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b>1,674,853</b>	2,419,600
銷售成本		<b>(1,257,712)</b>	(1,827,667)
毛利		<b>417,141</b>	591,933
其他收入		<b>3,644</b>	2,4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07,489)</b>	(560,516)
行政及其他開支		<b>(78,962)</b>	(87,789)
除稅前虧損	4	<b>(65,666)</b>	(53,942)
稅項	5	<b>(2,965)</b>	(178)
期間虧損		<b>(68,631)</b>	(54,120)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b>(1,103)</b>	(8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b>(69,734)</b>	(55,015)
每股虧損－基本	6	<b>(1.00)港仙</b>	(0.79)港仙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於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87,429	101,063
遞延稅項資產		11,881	13,731
租金按金		144,925	168,192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5,344	–
		<u>249,579</u>	<u>282,98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935,249	3,219,196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	99,520	124,547
可退回稅項		28,990	30,1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2,496	809,516
		<u>4,086,255</u>	<u>4,183,406</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9	119,929	180,48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128	4,036
應付稅項		6,425	5,824
		<u>129,482</u>	<u>190,34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956,773</u>	<u>3,993,066</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890	856
<b>資產淨值</b>		<u>4,205,462</u>	<u>4,275,19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484,152	3,484,152
儲備		721,310	791,044
<b>總權益</b>		<u>4,205,462</u>	<u>4,275,196</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載入此等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只作為比較資料，並不屬於本公司該年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須披露的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提交報告。報告中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亦不包含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項下之聲明。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用作交換貨品之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應用以下自2016年1月1日起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修訂本（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 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之分類和測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澄清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 入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 <sup>3</sup>

<sup>1</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而於現階段尚未確定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收及應收售出商品款項減退貨及交易折扣之淨額。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獲匯報之資料主要集中於業務所在地。此亦為本集團作為安排及籌劃之基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位於香港、澳門及亞太其他地區。各營運分部所產生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鐘錶及珠寶。主要營運決策者於釐定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已識別之任何營運分部作合併處理。

附註：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257,239	101,998	315,616	-	1,674,853
分部間銷售*	34,597	8,270	-	(42,867)	-
	<u>1,291,836</u>	<u>110,268</u>	<u>315,616</u>	<u>(42,867)</u>	<u>1,674,853</u>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虧損)	<u>7,548</u>	<u>2,417</u>	<u>(313)</u>	<u>-</u>	<u>9,652</u>
未分配其他收入					3,644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u>(78,962)</u>
除稅前虧損					<u>(65,666)</u>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911,082	157,343	351,175	-	2,419,600
分部間銷售*	58,901	9,291	-	(68,192)	-
	<u>1,969,983</u>	<u>166,634</u>	<u>351,175</u>	<u>(68,192)</u>	<u>2,419,600</u>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u>9,311</u>	<u>17,288</u>	<u>4,818</u>	<u>-</u>	<u>31,417</u>
未分配其他收入					2,430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u>(87,789)</u>
除稅前溢利					<u>(53,942)</u>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 (虧損) 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 (虧損)，包括各分部直接應佔毛利，並扣除銷售及分銷開支。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計量基準。

附註：

#### 4.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銷售成本內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19,164,000港元) (2015年：3,170,000港元)	1,250,146	1,821,3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71	30,8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695	67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91)	417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236,305	345,584
—或然租金	14,084	18,46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費用	105,727	121,3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287	10,802
	<u>2,965</u>	<u>178</u>

####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支出包括：		
利得稅：		
—香港	(20)	3,986
—澳門	1,135	141
	<u>1,115</u>	<u>4,127</u>
遞延稅項	1,850	(3,949)
	<u>2,965</u>	<u>17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規定，本公司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2008年1月1日起訂為25%。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2%計算。

附註：

## 6. 每股虧損－基本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虧損</b>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期間應佔 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68,631)</u>	<u>(54,120)</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5年 (未經審核)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6,882,448,129</u>	<u>6,882,448,129</u>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兩個期間並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4年末期股息：每股0.20港仙	<u>-</u>	<u>13,765</u>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5年：無）。



附註：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款項	38,688	55,3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5,163	63,584
其他中國可退回稅項	4,746	4,763
其他新加坡可退回稅項	923	864
	<u>99,520</u>	<u>124,547</u>

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相關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支付之信用卡於七日內償付。於百貨公司零售銷售之應收款項於一個月內收取。

下列為應收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即各概約相應收入確認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	
	2016年	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31,907	48,099
31至60日	1,802	3,471
61至90日	1,239	7
超過90日	3,740	3,759
	<u>38,688</u>	<u>55,336</u>

應收款項既無逾期亦沒有減值（與並無拖欠記錄之信用卡銷售及百貨公司銷售之應收款項相關）。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6,27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4,712,000港元）之應收百貨公司賬款，於匯報日期，該等款項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取得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

附註：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已逾期但未作減值之應收款項之賬齡：

	於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1,749	1,394
逾期31至60日	1,497	449
逾期61至90日	551	-
逾期超過90日	2,473	2,869
	<u>6,270</u>	<u>4,712</u>

百貨公司銷售相關之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款項於匯報日期後已陸續清償。董事認為，由於該等結餘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作出減值撥備。

9.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於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款項	23,047	63,990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83,871	108,125
其他中國稅項應付款項	13,011	8,365
	<u>119,929</u>	<u>180,480</u>

應付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7,883	60,634
31至60日	3,266	3,195
61至90日	1,883	115
超過90日	15	46
	<u>23,047</u>	<u>63,990</u>

本集團一般獲給予之信貸期為30至60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銷售享譽國際之歐洲製腕錶及旗下「**英皇珠寶**」品牌之自家設計的高級珠寶首飾，為零售商之翹楚。本集團於港澳兩地、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地區擁有廣泛零售網絡，目標顧客群為遍及全球各地的中至高收入人士。本公司有逾70載之歷史，代理均衡而全面的鐘錶品牌。

## 財務回顧

### 整體回顧

於本期間，由於港元強勢及中國內地訪港旅客人次下降導致香港消費意慾疲弱，對本集團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之收入減少30.8%至1,674,9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2,419,600,000港元）。儘管存在各種不利因素，鐘錶分部仍為主要收入來源，其收入難免減少31.0%至1,343,1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1,946,8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80.2%（2015年上半年：80.5%）。珠寶分部收入減少29.8%至331,8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472,800,000港元）。本集團總收入之75.1%（2015年上半年：79.0%）來自香港市場。

毛利減少29.6%至417,1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591,900,000港元）。毛利率達24.9%（2015年上半年：24.5%），而2015年上半年毛利率則隨著香港腕錶價格下調而受壓。

本集團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及虧損淨額分別為39,3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23,100,000港元）及68,6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54,100,000港元）。該等虧損主要由於銷售情況疲弱以及毛利下降所致。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1,022,5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809,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貸（2015年12月31日：無），而其權益負債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權益之比率計算）為零（2015年12月31日：零）。本集團亦有可供使用之未動用銀行融資約847,1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零負債以及大筆未動用銀行融資，為未來發展保持較高的靈活性。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4,086,3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4,183,400,000港元）及129,5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190,3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31.6（2015年12月31日：22.0）及8.9（2015年12月31日：5.1）。

鑑於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計劃。

## 業務回顧

### 覆蓋黃金零售地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擁有98間（2015年12月31日：100間）店舖。有關分佈如下：

	店舖數目
香港	20
澳門	6
中國內地	66
新加坡	6
<b>總數</b>	<b>98</b>

該等店舖包括獨立珠寶店、特定品牌之鐘錶專賣店及多品牌鐘錶店（附設或不設珠寶櫃檯），以締造一站式購物體驗。鑑於本期間市況持續疲弱，本集團已於香港精簡其零售網絡。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零售店舖策略性地開設於主要黃金購物地段，包括銅鑼灣羅素街、尖沙咀廣東道及中環皇后大道中。對領先的鐘錶零售商而言，雄踞於這些黃金地段最為重要。駐足於這些黃金地段，有助本集團受惠人流增加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由於整體香港消費品行業持續呈放緩跡象，本集團若干零售舖位之租金成功獲下調。加上於香港零售網絡的優化，預期整體租金壓力將有所緩解。

## 促進珠寶業務

本集團繼續為顧客提供優質「**英皇珠寶**」產品。在全面產品種類中，本集團以優質鑽飾及精緻翡翠為重點，並承諾提供高水平服務，為此本集團豐富設計元素以滿足顧客之多元化品味，讓「**英皇珠寶**」之精選專輯更添魅力，提升品牌忠誠度。於本期間，本集團推出以中國十二生肖以及俏靈貓兒為題的「加冕人生12+1」專輯。「加冕人生12+1」金飾將中國傳統文化融入時尚設計，成為年輕人祈求富足與幸運的理想護身符。為加強「加冕人生12+1」專輯的曝光，本集團已推出結合社交及平面媒體，以及戶外廣告的營銷活動。本集團先前已推出獨特的「初生愛探索」專輯，涵蓋一系列富有魅力的金飾產品，成為新生兒生日及其他特別場合的餽贈佳選。隨著中國自2016年1月起全面實施二孩政策，「初生愛探索」專輯已蓄勢待發，迎接市場熱烈反應。

為捕捉移動用戶之龐大潛力，於本期間後，本集團已於中國內地最受歡迎的移動銷售平台之一——微信商城推出「**英皇珠寶**」產品。此舉乃本集團把銷售範圍拓展至傳統實體店以外之重要里程碑。於本期間，本集團優化「**英皇珠寶**」店於中國內地之覆蓋，並著重將旗下零售店深入至二線及三線城市，以受惠於該等地區較高的經濟增長及迅速擴張的珠寶市場。

## 發揮集團協同效益

本集團憑藉與英皇集團旗下其他公司所產生的協同效應而享有獨特優勢。舉例而言，英皇集團旗下另一上市公司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擁有多項位於著名購物區之優質零售物業。本集團以公平磋商原則向其租賃該些黃金零售地點，以確保客流量。另一協同效應源於透過與英皇集團旗下私營企業英皇娛樂集團合作。本集團邀請其尊尚貴賓出席電影首映禮，並贊助藝人佩戴珠寶首飾。該等設有知名藝人和城中名人參與其中的曝光場合，對提升「**英皇**」的品牌知名度甚為重要，尤其在華語社區。

## 前景

持續城市化及中產階層人口不斷增長驅使中國市場保持增長空間。可支配收入上升，尤其是中國女性，以及女性就業市場參與率不斷攀升，成為珠寶消費背後的強大動力。本集團力求以具效益及效率之方式推動建立品牌及市場推廣活動，以提升「**英皇珠寶**」的品牌曝光率。因此，本集團將會積極迎合目前珠寶消費普及化的趨勢並吸引中產消費者，推出更多款式新穎、價格相宜又適合平日上班工作佩戴的珠寶產品。針對不斷變化的市場，本集團將繼續尋求透過網上購物平台營運電子商貿，捕捉互聯網及移動用戶之龐大潛力。

針對艱鉅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正籌劃多項策略以減輕潛在之下行風險。因應市場反應，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存貨水平及重新調配產品組合，以推高資本運用的效率及維持適當的現金狀況。本集團將迅速應對市場之變化，並採取適當措施，以改善整體營運效益及保持市場競爭力，並最終確保在市況恢復時盡展潛力。

本集團正計劃於2016年下半年從傳統旅遊購物區延伸覆蓋至具客流量及抗跌力較佳之新興購物區。本集團將繼續於亞洲以至其他地區物色進一步擴展的機會，有望受惠於全球中國內地旅客的優厚潛力。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澳門元、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802名（2015年6月30日：962名）銷售人員及189名（2015年6月30日：210名）辦公室職員。於本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15,000,000港元（2015年上半年：132,2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職責、能力及技能、經驗、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具競爭性福利待遇。

為激勵或獎勵員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將載於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15年：無）。

##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或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即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楊諾思女士作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為董事會提供強而穩健之領導才能，同時帶動本集團業務之策略發展。彼將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一直明瞭本集團的經營方式、業務情況及發展，及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均就當前事項收到充足、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此外，並無與本集團訂有管理合約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董事會審議之事項提供獨立及公正無私之意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架構功能有效率，且不擬作出任何變動。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進行交易之規定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與標準守則一致之書面指引。於本期間內概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指引。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emperorwatchjewellery.com>)刊載。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主席  
楊諾思

香港，2016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諾思女士  
陳鴻明先生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錦雯女士  
黎家鳳女士  
陳嬋玲女士